

薛銜天 著

(1917-1949)

民國時期 中蘇關係史

(上)

中共党史出版社

本书得到国家社科基金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基金资助，并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和中国社会科学院老年出版基金资助

(1917—1949)

民國時期 中蘇關係史

薛銜天 著

(上)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时期中苏关系史:1917—1949/薛衔天,金东吉著.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9.10
ISBN 978-7-5098-0339-4

I. 民… II. ①薛… ②金… III. 中苏关系—国际关系史
—1917—1949 IV. D829.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11258 号

书 名: 民国时期中苏关系史(1917—1949)

作 者:薛衔天 金东吉

封面题字:魏 义

责任编辑:黄 艳 潘 鹏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6号院1号楼

邮 编:100080

网 址:www.dscbs.com.cn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密兴印刷厂

开 本:169mm×239mm 1/16

字 数:947千字

印 张:56.5

印 数:1—4000册

版 次:2009年10月第1版

印 次: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98-0339-4

定 价:98.00元(上中下)

此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请与中共党史出版社发行部联系
电话:82517249,82517244

民国时期中苏关系史 (1917—1949)代总序

20世纪在人类历史上发生了两件令人震惊的大事：俄国十月革命和苏联解体。前者犹如宇宙诞生一颗新星，令世人瞩目，后者似星球爆炸，使人目瞪口呆。苏联存在了74年，在人类历史上只是短暂的一瞬。但这74年，极大地改变了世界面貌，对世界各国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中苏是两个最大邻国，中苏两国之间所发生的各种关系的深度和广度，远远超过此前近300年中俄关系的总和。而其对中俄各自内政外交、乃至对世界格局的变化组合所产生的影响，更是难以估量。尤其应加以指出的是，这些影响并没有随着苏联的解体而消失。因此深入地研究中苏关系史，客观和系统地揭示中苏关系发展的历史过程，从中引出必要的借鉴，不仅是学术研究领域本身的需要，而且具有现实意义。

由于中苏关系在国际关系中所占有的重要地位，半个多世纪以来一直引起中外学者研究的兴趣。据不完全统计，仅国内出版的从不同角度研究中苏关系的著作不下100余种（含苏联、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方面的著作，其中包括编辑和翻译的文献资料以及专著），此外还发表了大量内容翔实的论文。过去被“界定”的一些“禁区”一个个地被突破了，现在几乎涉及中苏关系的所有问题都可以研究。这些情况为继续将中苏关系的研究引向全面和深入提供了条件。

所谓全面和深入地研究中苏关系史，就是将近一个世纪的中苏两国之间发生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之间的关系及其对两国的影响进行系统的研究。这些工作十分浩大和艰巨，需要一步一步地来做。但首先应当研究中苏国家关系和中苏两党关系，因为它们影响最大，人们最为关注，而且至今尚没有一部将中苏两国关系和两党关系系统一起来进行系统研究的著作。课题组最初试图推出四部专著和一部专题研究文集，尝试填补学术空白。

但原有课题组成员,或身体不支,或忙于其他工作,相继离去,现有成员已无余勇可贾。今仅推出《民国时期中苏关系史 1917—1949》,分上(1917—1931)、中(1931—1945)、下(1945—1949)三册,以及专题研究论文集《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一部。遗憾地留下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中苏关系史(1949—1991),等待后来者去卓越地完成。

中苏关系与其他中外关系的基本不同之处在于,除了一般的国家关系之外,还存在着两党关系,在共产国际解散之前,还存在它与中国共产党以及其他革命党派(主要是蒋介石四一二叛变以前的国民党)的关系。过去,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共产党和国民党的关系(普遍使用的题目是“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被作为一个独立的研究领域进行研究,一部完整的中苏关系史被人为地割裂成国家关系和党际关系两大块,互不关联,各说各话,自相矛盾。但是不把一般的国家关系和两党关系统一研究,进行综合分析,既不能反映中苏关系的全貌,更不能准确地把握影响两国关系发生重大历史转折的原因。事实上,蒋介石和国民党政府始终将中共与共产国际、苏联看成是一回事儿。每当中苏国家关系得到改善,国共两党关系必然改善;每当国共两党关系恶化,中苏两国关系必然恶化。中苏两国关系和两党关系相互制约各自的发展趋向,这是被 1917—1949 年这 32 年的历史证明了的。《民国时期中苏关系史(1917—1949)》试图在现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循中苏国家关系和两党关系两条线索,对中苏关系进行综合研究和分析,勾勒出民国时期中苏关系的基本面貌。

要写中苏两党关系,就必须确定共产国际与联共(布)的关系。共产国际是独立自主地制定和执行对华政策,还是联共(布)对华政策的执行者?这是在深层次上弄清中苏关系实质的关键问题之一。以前,苏联学者按着苏联共产党的旨意,写了大量著作,把共产国际说成是一个独立的国际组织,执行独立的革命政策,不受苏共的约束。中国学者跟着苏联走,将其与中国的党派关系排除于中苏关系之外,将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的关系(亦即与中国革命党派之间的关系)作为独立的领域来研究,失去了自己独立研究的品格。苏联解体后,苏联时期一些绝密档案大量开放,以上传统看法已经被学者们推翻了。俄罗斯和德国学者经过对大量苏共档案和共产国际档案的研究,得出结论说:

“众所周知,苏维埃国家对外政策的各个方面,都是由党的最高领导决定的。苏联外交机制的运行特点是,总的外交战略和策略是按着两个不同职能的渠道实施的:一个是通过对于所有国家来说通常都设立的外交部门,

即外交人民委员部,一个是通过共产国际。表面上共产国际被认为是独立的集体的国际共产党人组织,而实际上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和财政上都处在联共(布)中央政治局的严密控制之下。共产国际的所有重大政治举措和干部任命事先都得经过政治局讨论批准。政治局还负责协调共产国际和外交人民委员部的工作。这种情况可以从收录在本文件集(指《联共(布)、共产国际和中国国民革命运动》——引者)中的政治局会议纪录和其它档案资料中得到证实。文件中还有许多材料说明,共产国际驻华代表同苏联驻北京外交机构官员在工作中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兼顾’地完成他们的任务,而外交官员为共产国际代表在这个国家的工作提供一切可能的帮助,从而保证了在中央和地方执行力度不同然而统一的外交方针。”^①

这就是说,共产国际实际上是苏联对外政策的一个部门。假如将苏联的对外政策比作一辆火车,共产国际与苏联外交人民委员部就像火车左右的车轮推动着火车的运行。因此,共产国际是联共(布)的附属物。它与中国党派的关系就是联共(布)对华关系的一部分。因此,本课题组将共产国际与中国的关系作为联共(布)与中国的关系的一部分统一考察。

但并不是说外交人民委员部和共产国际在职能上毫无区别,事实证明,他们是从不同方面执行联共(布)的对华政策,有不同的职能。前者的工作对象是中国政府,后者的工作对象是中国革命党派;前者的职责是处理一般的外交事务,后者是推进革命。联共(布)中央通过其派驻在共产国际的代表团在共产国际执委会中贯彻自己的意图,从而使外交人民委员部与共产国际的对华工作协调起来。因工作对象和所负职责不同,共产国际在对华工作中常常与外交人民委员部(驻华使馆)产生意见分歧,有时产生严重分歧。固然这些分歧最终从联共(布)中央得到解决,但仅仅是这种“政出多门”(特别是在大革命时期)的机制就给中国革命的指导思想造成了混乱,并相应地给中国革命带来一定的损失。

1943年共产国际解散之前,中国共产党是共产国际的一个支部。接受共产国际的指导并服从其决议是中共的义务。因此中国革命的成功与失败与共产国际有直接关系。关于对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关系问题的研究,从改革开放以来已取得重大成果。对共产国际在指导中国革命过程中的功过

^① [德]郭恒钰、[俄]季塔连科主编:《联共(布)、共产国际和中国国民革命运动》文件集,第1卷(1920—1925),莫斯科,1994。[Редакционная коллегия: М. Л. Титаренко, М. Лейтнер (руководители работы): ВКП(б), Коминтерн и национально-революционное движение в Китае, документы, т. 1, 1920—1925, М., 1994.],前言。

问题基本上也有定论。但却很少有人将共产国际的在华活动纳入中苏关系整体框架中加以考察。从学科分工角度考虑,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的关系问题主要属于党史研究范畴,但这一问题在中苏关系的研究领域也占有相当重要的分量。因此,本课题不追求对共产国际与中国革命关系的全面阐述,而是以中苏关系的几次历史转折点为观察口,着重阐述了中苏关系发生的几次历史性转折的过程,和影响这一过程的联共(布)和共产国际对国共两党的政策和这些政策的演变,以及中苏两党关系(含共产国际与中国共产党的关系)对中苏国家关系发展总趋向的影响。从这一角度出发,两次国共合作与苏联的关系问题,抗战时期联共(布)与中共的关系问题就成为本课题研究重点。

考虑到中苏关系具有国家关系和党派关系这一特点,在历史分期上既要考虑到国家关系发展的阶段性,又要考虑到两党关系发展的不同情况,以及世界历史发展的阶段性,我们将民国时期的中苏关系史分作三个时期:

1917年十月革命胜利到1931年九一八事变为第一时期。这一时期的明显特征是中国共产党处于“非法”地位,没有取得全国政权。由此决定,在这一历史时期中苏关系的基本特征是以两国的国家关系为主线,以两党关系为辅线。只是在中国大革命期间,中苏两党关系(含联共(布)、共产国际与国民党的关系)上升为影响两国关系发展的主线。从总的趋向看,这两条线处于互相矛盾、互相背离的状态,也就是说,国家关系的发展必然影响和限制两党关系的发展,反之中苏两党关系的发展必然影响和损害两国关系的发展。这两条线索的矛盾斗争决定着中苏关系发展变化总的趋向。苏联撮合国共合作,支持国民革命军举行北伐,导致苏联政府与中国北京政府的关系全面恶化;蒋介石取得全国政权之后,继续执行反苏反共政策,最后导致中苏关系完全破裂,因中东路事件还爆发了中苏边境战争。此后,联共(布)和共产国际与中共的联系全部转入地下。

帝国主义侵略威胁是制约中苏关系发展的外部因素。协约国联合武装干涉苏俄,法西斯德国入侵苏联,日本发动灭亡中国的侵华战争,中苏都经历着国家危亡的严峻考验。特别是日本对中苏的共同威胁决定了九一八事变后到日本投降这一时期中苏关系的走向。因此我们将这一时段划作中苏关系的第二时期。面对日本侵略威胁,1932年底中苏无条件复交。抗战全面爆发后,国共实行第二次合作,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共成为合法的党派,并在局部地区掌握政权。苏联努力促成国共合作并维护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存在,与中国结成同盟关系,对中国抗日战争给予重要援助,直到

抗战邻近结束时与国民政府订立《中苏友好同盟条约》，中苏之间几乎所有重大外交举动都是针对日本进行的。

从日本投降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中苏关系的第三时期。在这一阶段内中国共产党从局部掌握政权的党转化为执掌全国政权的党。苏联也相应地将对华政策的重心从国民政府方面转移到中国共产党方面。与此同时，苏联与国民政府的同盟关系也转化为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同盟关系。以1947年下半年为限，前半期中苏关系是以国家关系为主线，两党关系为辅线；后半期则以中苏两党关系为主线，中苏国家关系为辅线。这一时期虽然只有短短四年多的时间，在时限上与前后两个时期不成比例，但它是中苏关系发生历史性的转折的极其重要的历史阶段。期间，无论就国家关系而言，还是党的关系，其内容都极为丰富。同时，党的关系与国家关系紧密地纠缠到一起，国共两党的关系又紧密地与美苏关系纠缠到一起，呈现出极其错综复杂的局面。这一时期的中苏关系不仅直接影响到中国50年代和60年代中国内外政策的选择和实施，而且影响到东西方两大阵营对抗格局的最后形成及其发展趋向。考虑到这些情况，将这四年多的时间划为一个独立的阶段，即第三时期。

与上述三个历史时期相对应的是本书上、中、下三册。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中国共产党与苏联的党一样成为执政党。中国内政外交机制与苏联相同，都是处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进行运作，党的关系和国家关系取得了完全一致。但意识形态问题又成为干扰国家关系的重要因素。不过这已不属于本书探讨的范围。仅在专题研究中收入一篇论文，对这一问题做出概括性的论述。

本课题组另一项重要工作是编辑一部深入阐述中苏关系史中几个悬案问题和影响中苏关系发展的特殊问题——边界问题、外蒙古问题、新疆问题、中东铁路问题以及意识形态与国家关系等问题论文集——《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邀集有关问题的知名专家参加专题研究，写出专题论文。由徐曰彪全权审订论文，编成文集，与专著一起出版。

本课题组以“中苏国家关系史研究”立项向国家申请资助，并得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基金的资助，课题组负责人为薛衔天。

课题研究分工是：

《中苏关系史(1917—1931)》，全书由薛衔天撰写。

《中苏关系史(1931—1945)》，全书由薛衔天和金东吉(韩国)撰写，薛衔天定稿。

《中苏关系史(1945—1949)》，全书由薛衔天撰写。

论文集《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编辑和审定工作由徐曰彪全权负责。

参加撰写论文的知名专家有：

李 捷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研究员

李凤林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欧亚社会发展研究所所长

马亚欧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参赞

金东吉(韩国) 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

王 真 中国人民解放军大连舰艇学院教授

乌 兰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

刘显忠 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研究员

毕奥南 中国社会科学院边疆史地研究中心研究员

奥其尔 中国社会科学院边疆史地研究中心副研究员

薛衔天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

对以上专家无偿参加协作表示衷心感谢！

“中苏国家关系史研究”课题组负责人 薛衔天

2009年8月8日

前 言

1917—1931年中苏关系经历了两个阶段。就国家关系而言，1917—1924年这七年为中苏建立外交关系阶段；而后一个七年则是两国关系逐步恶化、最后走向完全破裂的阶段。

1917—1924年这七年中，中苏两国都受到协约帝国主义，特别是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威胁，反帝斗争的共同需要便成为联系中苏两国人民的共同纽带。十月革命胜利不久，苏俄就受到协约国的联合武装干涉，经受了被孤立和封锁的最艰苦时期。但粉碎武装干涉之后，苏俄联合乌克兰、白俄罗斯等建立了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接着开始打开与欧洲大国的关系，结束了在世界范围内被孤立的地位。这七年是苏维埃国家从立国未稳，到日趋巩固和国际地位迅速提高的上升时期。而中国则是地方割据、军阀混战、南北对峙，帝国主义步步进逼，国力极其衰弱的时期。两国这种基本态势决定两国关系发展的阶段性。1920年9月，大总统发布停止旧俄使领待遇，苏俄发布第二次对华宣言，前者表明北京政府断绝与旧俄势力的“外交”关系，后者表明苏俄政府的对华政策从一般纲领转入了具体实施阶段。又经过三年多的艰苦谈判，中苏两国终于建立了外交关系。作为中国合法政府的北京政府，尽管当时处于非常虚弱的地位，但在全国普遍高涨起来的外争国权、内争民主的革命潮流的推动下，在与苏联建交谈判中做出了积极努力。以签订《中苏协定》为肇端，中国开始了修改不平等条约运动。

在苏联与中国革命党派关系方面，1920年4月维经斯基来华，联共(布)、共产国际正式开始了与中国先进知识分子的联系，并帮助他

们创建了中国共产党。从1923年起,苏联将其对华工作的重心转移到支持孙中山领导的国民党。1928年南京国民政府成立,蒋介石取得全国政权,国民党从在野党转化为执政党,从此苏联与国民党的关系转化为两国关系的主线。而苏联与中共的关系就成为两国关系中的辅线。这种情况直到解放战争发生根本转折的1947年下半年才开始变化。

以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为“界标”,1924—1931年这七年的中苏关系,也分为两个阶段。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以前,苏联先后与孙中山、冯玉祥、蒋介石、汪精卫建立合作关系,其对华政策的核心目标是支持国民革命运动推翻北京政府,打倒奉系军阀张作霖;建立一个有工农社会基础的、将发展成布尔什维克意义上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亲苏政权。莫斯科非常清楚,维护和巩固国共统一战线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因此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和共产国际执委会在对华工作中将主要精力集注在处理统一战线问题,亦即国共关系问题上。但莫斯科恰恰对这一关键问题没有处理好:为维持统一战线的存在,过分重视国民党,轻视共产党;无原则地迁就蒋介石的反共行为,最终酿成了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无数共产党人和工农大众倒身血泊。本书辟出主要篇幅,利用俄国最新解密档案文件,比较详细地分析了莫斯科为什么实行这一策略的原因以及实行的过程,和造成的恶果。

四一二政变后,蒋介石取得对国民党的领导地位,并于1928年执掌全国政权,继续执行反共反苏政策,导致中苏断交;进而发生了中苏边境战争,使中国东北边疆军民付出了无谓的流血牺牲。更为严重的恶果是给日本侵略者造成可乘之机,关东军制造了九一八事变,中国丢掉了东三省,苏联西伯利亚和远东地区也面临着比俄国内战时期更加严重的威胁。对导致中苏边境战争的中东铁路事件,国内已经出版或发表了大量论著,但对那场产生严重后果的边境战争,多数论著一笔带过。为正视这段历史,本书辟出适当篇幅阐述这次战争的原因、经过与结果。苏联说打这场战争是为了惩罚帝国主义集团的挑衅(主要是指日本帝国主义的挑衅),但实际上东北当局在处理中东铁路问题上与帝国主义并不沾边。受惩罚的是无辜的中国

东北军民。东北当局在处理中东铁路问题上，口口声声说要防止日本渔人得利，但实际上最大的得利者正是日本。

十月革命后苏联对华政策的目标是建立一个能转化为苏维埃政权的亲苏政府，但结果是南京政府更加反苏，苏联对华政策遭到彻底失败。其之所以失败，过去中苏学者一致认为，是蒋介石集团代表帝国主义和地主买办阶级的利益，执行反共、反苏政策导致的。从根本上说，这无疑是对的，但并非全部原因。苏联解体后的研究表明，苏联对华政策的失败，还应当从苏联执行的二律悖反的双轨对华政策寻找原因。

俄国学者研究大量联共(布)和共产国际的档案文件得出结论：“从1923年上半年发表孙越宣言和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关于向中国共产党、国民党提供财政及其他援助的决定时起，利用由莫斯科指导和支助的中国国民革命力量来推翻北京合法政府并在中国建立一个有‘工农’社会基础的、将发展成为布尔什维克意义上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亲苏政权的方针，很快就成了苏联对华政策的基本方针。在这个目标未实现之前，同北京政府以及一些控制地方政权的军阀仍保持由苏维埃国家的地缘政治利益所决定的外交关系和经济关系。公正地说，资本主义大国在同苏维埃国家的关系中也积极采用了这种‘双重标准’。”^①

这种“双重标准”，就是二律悖反政策。苏联一方面与北京政府谈判建立外交关系，一方面支持南方国民革命运动推翻北京政府。而在国民革命运动中，亦即国共统一战线内部，尽管苏联重国民党、轻共产党，但从来没有将国民党看作是“自己人”，相反，却将共产党看作是“我们的朋友”^②，当作“自己人”。实质上重国民党是出于策略需要，而对共产党的政策才是出于战略考虑。显然，“我们的朋友”就是联共(布)、共产国际依靠的对象。联共(布)和共产国际将统一战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0—1925)》，绪论，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年版，第9页。

② 联共(布)和共产国际派驻中国的工作人员，在他们发回的报告中将中国共产党人称作“我们的朋友”的情况屡见不鲜。例如1922年7月10日，杨松给加拉罕的电报，同年11月9日越飞给加拉罕的电报。这些电报不仅将中国共产党人称为“我们的朋友”，而且非常重视共产党人的建议。见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译：《联共(布)、共产国际与中国国民革命运动(1920—1925)》，第22号文件、第45号文件。

线作为发展和壮大共产党的依托,准备在条件成熟时以共产党取代国民党的领导地位。这就是说,在统一战线内部同样实行的是二律悖反政策。国民党右派非常清楚苏联这一政策的真谛。因此从国共合作成立之日起,他们就在容共问题上不断与苏联发生龃龉和冲突,千方百计地想将苏联顾问赶走。经四一二政变和宁汉合流,反共反苏成为国民党当权派一致的既定方针,实行全面的清共政策。而联共(布)和共产国际既然举着在全球实现共产主义的旗帜,就不能断绝与中国共产党的联系。从而决定国民党在反共的同时必然反苏。因此苏联对华统一战线政策同样遭到了失败。

二律悖反的对外政策是由苏联长远的战略利益和现实的国家利益决定的。列宁将实现世界共产主义为最终战略目标,并为此创立了共产国际,推进世界革命。共产国际就是列宁为将在俄国发生的十月革命推向世界而建立的国际共产党人组织。列宁发动世界革命的直接目的是打破帝国主义的封锁。但如果按照列宁建立共产国际时的设想,在欧洲的几个国家实现社会主义革命,那就意味着不仅仅是打破帝国主义国家的封锁,而是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苏联便成为取得革命胜利的国家的执牛耳者。因此实现世界革命是苏联最大的战略利益所在,在戈尔巴乔夫以前的苏联历届领导人没有放弃支持各国革命这面旗帜。

为推进世界革命,列宁将马克思倡导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世界无产阶级革命利益高于一切——更具体化了,其具体要求是:“第一,要求一个国家的无产阶级斗争利益服从全世界范围的无产阶级斗争的利益;第二,要求正在战胜资产阶级的民族,有能力和决心去为推翻国际资本而承担最大的民族牺牲。”^①这里所说的“正在战胜资产阶级的民族”就是指已经取得十月革命胜利的俄罗斯民族。列宁这两项要求被规定为共产党人最高的意识形态准则。

列宁在提出上述意识形态准则的同时,还为加入共产国际的共

^① 对于已经取得政权的俄国无产阶级应尽的国际主义义务,列宁也提出要求,他写道:无产阶级获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国家要“奋起同其余的资本主义世界抗衡,把其他国家的被压迫阶级吸引到自己方面来,在这些国家中发动反对资本家的起义,必要时甚至用武力去反对各剥削阶级及其国家”。见《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4、333页。

产党确定了行动标准。他指出：“在帝国主义大战之后，各民族的相互关系、全世界国家体系，将取决于少数帝国主义国家反对苏维埃运动和以苏维埃国家为首的各个苏维埃国家的斗争”，所有的共产党“都只有从这种观点出发，才能正确地提出和解决各种政治问题”^①。换句话说，所有国家的共产党在提出和解决各种政治问题时都要以苏维埃俄国与帝国主义国家斗争为出发点，在处理民族关系和国家关系时都要以捍卫苏维埃俄国的利益为最高准则。这样，捍卫苏俄的利益就成为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核心内容。

但是，世界范围的革命运动的发生或激缓取决于是否具有革命形势，各国共产党力量的大小和苏联能够实行多少国际主义（对革命提供怎样的实际帮助），并不是单纯的意识形态因素所决定的。随着世界局势和苏联国际地位的变化，苏联在承担国际主义义务方面越来越力不从心，开始更多地考虑自己国家的现实利益，不能不与帝国主义国家调整关系，控制世界革命力量适应苏联现实国家利益的需要，这样苏共所坚持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实质内容便相应地发生变化，直至发生蜕变。斯大林时代已经将原来意义上的世界无产阶级革命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修正为苏联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共产国际便成为推行苏联对外政策的工具。

中国共产党接受并忠于列宁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加入共产国际，成为它的一个支部，服从它的指导。从而，在相当长的时期，中国革命的成功与挫折便与共产国际的指导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了。只是到十年土地革命的末期中共才独立自主地找到适合中国国情的革命路线。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333页。

引 论

十月革命与中苏关系新问题

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是俄国历史发展的伟大转折点,也是中俄关系的重大转折点。十月革命结束了沙皇制度对俄罗斯人民几百年的统治。俄共(布)建立起以工农为主体的苏维埃政府,对内铲除剥削和压迫,对外推动社会主义革命,这在俄国历史上是破天荒的壮举,在整个人类历史上也是空前壮举。这场革命对作为俄国最大邻国的中国不能不产生重大影响,对两国关系不能不带来一系列的新问题。

十月革命前,中俄两国已经有了250余年的交往史。以鸦片战争为限,中俄关系史可大体上划分两个阶段:鸦片战争以前,两国是平等相处的关系;鸦片战争以后,俄国对中国是侵略和压迫的关系。与对其他西方大国一样,中国政府与沙皇政府一直保持着稳定的外交关系。1917年俄国发生二月革命(公历3月8—12日,俄历2月23—27日),沙皇政府被推翻,3月15日俄国临时政府建立。中国北京政府随即承认临时政府,与俄国继续保持正常的外交关系。俄国临时政府采取许多措施,遣返滞留在俄国的大批华工回国,中俄关系得到一定改善。十月革命胜利后,列宁领导的苏维埃政府没收地主、资本家所拥有的生产资料,实行社会主义公有制,宣布俄国退出第一次世界大战,退出协约国,主张实行不割地、不赔款的和平政策。列宁的内外政策引起帝国主义国家、首先是协约国的极端恐慌和强烈反对。他们不承认苏俄政府,撤退了自己驻俄使节,与苏俄断绝了外交关系。中国也是协约国之一,在对苏俄外交上采取与英、法、日、美一致的步骤,中国驻俄公使刘镜人受命率领中国使馆的主要成员于1918年2月24日与英法等使团一起,离开彼得格勒回国,只留下少数一般使馆工作人员处理侨务。随后,北京政府参加了协约国对苏俄的武装干涉。这样,中国便与苏俄断绝了外交关系。从而,谋求与中国建交就成为苏俄政府打开对华关系的首要

步骤。

最初引起中苏交涉的重大事件是中国遣散由俄国布尔什维克党领导的哈尔滨工兵代表苏维埃。

十月革命后,苏维埃政府还没有来得及考虑如何打开对华关系的时候,就发生了中国东北当局遣散哈尔滨工兵代表苏维埃事件。19世纪末,随着西伯利亚大铁路和中东铁路的开工建设,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大批华工进入俄国。俄国大批铁路员工、军人及其眷属进入以哈尔滨为中心的中东铁路沿线,十月革命后又有大批白俄涌入路区。十月革命前后居住在中东铁路区域的俄国人有40万左右。十月革命一胜利就在居住在中东铁路路区的俄国人中引起强烈的反应。哈尔滨是俄国布尔什维克活动的重要地盘,他们成立哈尔滨工兵代表苏维埃,向旧俄铁路当局进行夺权斗争。北京政府命令东北当局遣散了哈尔滨工兵代表苏维埃,引起中苏之间第一次重大交涉。但这次事件使北京政府趁机收复了中国在铁路区域的国家主权,开创了近代以来中国收复被列强攫取的国家主权的先河,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另一方面,事件导致中国与苏俄的最初外交接触,列宁开始注意中东铁路问题,将这一问题列入苏俄第一次对华宣言的核心内容之一。甚至可以说,哈尔滨工兵代表苏维埃的夺权和其被遣散事件是列宁政府发表第一次对华宣言最初的触发剂。

据中苏有关文献不完全统计,从19世纪末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末累计到达俄国的华工、华侨人数多达200万。这期间除回国和辗转到其他国家的以外,在十月革命前夕,仅滞留在俄国欧洲部分的华人至少有40万人,其中华工有30余万人。旅居俄国的中国人——华侨和华工则是经受了完全不同的命运。华侨大都多年在俄国经商,积累了一定的资本。苏俄政府实行公有制,华侨财产被剥夺得精光。北京政府曾强烈要求苏俄政府赔偿华侨损失,并以此作为承认苏俄政府的条件之一。旅俄华工则是另外一种情况。他们大部分是俄国政府为缓解劳动力的短缺从中国招募去的劳工。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俄国青壮男子大都被征调军队服役,俄国最主要的生产部门缺乏劳动人手。被招募的华工主要在摩尔曼斯克铁路、乌拉尔矿山、顿巴斯矿井、白俄罗斯和卡累利阿芬兰森林采伐区,以及彼得格勒和敖德萨等城市的工厂做苦工,有的还被送往前线挖掘战壕。在俄国革命的影响下,他们大多参加了俄国工人的罢工斗争,十月革命后又有很多人参加了赤卫队。特别是协约国武装干涉苏俄期间大批华工参加了红军,各地华人营、华人团应运而生。不少华人战士立功受奖,获得列宁勋章和红旗勋章,有的还加入

俄共,成为排、连、营、团级指挥员。华人拥护苏维埃政权的现实表现提高了旅俄华工的政治地位。在列宁的关心下,在莫斯科成立了全俄旅俄华工联合会,管起了华侨事务;华人俄共党员则成立了统一的党组织——俄国共产党华员局。联共(布)和共产国际还一度想通过旅俄华人党组织在中国建立共产党。旅俄华工的举动增进了中俄人民之间的友谊,扩大了十月革命在中国的影响,但引起了北京政府的严重不安,采取一系列措施防范俄国十月革命的对华影响。北京政府外交部还就华工参加红军和回国鼓动革命问题对苏俄提出交涉。

十月革命对中国最深远的影响是给中国送来科学社会主义。早在1911年中国就出现了社会主义团体,其主要成员是空想社会主义者和无政府主义者,他们无论就理论思想,还是社会实践,与科学社会主义没有太大关系。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以李大钊和陈独秀为代表的中国先进知识分子接受了科学社会主义思想,主张走十月革命的道路,接受共产国际的帮助,创建了中国共产党,此后中国革命走上正确道路。此外,积极宣传马克思主义学说的还有戴季陶、胡汉民等一批国民党人,尽管其目的是要把马克思主义学说应用于和平解决中国的社会问题,强化三民主义的理论基础^①,与共产党人走不同的道路,但革命的国民党人毕竟受到了马克思主义的影响,使以孙中山为代表的彻底的革命民主主义者接受苏俄的帮助,实行对外反对帝国主义,对内唤起民众,容纳中国共产党的政策成为可能。

早在十月革命之前,列宁就对沙俄的侵华行径进行了愤怒的谴责,谴责沙皇政府的对华政策是“犯罪政策”。列宁要打开对华关系,首先必须清理沙皇时代的对华政策。苏俄第一次对华宣言就是列宁清算沙俄侵华政策的集中体现,明确地宣布放弃一系列的沙俄侵华特权。宣言理所当然地受到包括北京政府在内的中国各阶层的欢迎。但发表宣言容易,真要彻底抛弃历届沙皇政府的侵华遗产却是极其困难的。因为这些遗产关系到苏维埃俄国现实的民族利益。苏维埃俄国也是民族国家,它同样受一般的民族国家固有的利益因素的支配。具体表现在苏维埃政府在清算沙俄侵华遗产方面的不彻底性,留下了诸多悬案问题——中东铁路问题、外蒙古问题、新疆问题、领土边界问题。这些问题对苏俄来说,是继承或抛弃原来的侵略特权问题,而对中国来说,则是收复国家主权问题。由于这些问题不能彻底解

^① [日]石川祯浩著、袁广泉译:《中国共产党成立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30页。